

專案質詢

9-1-6-0161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105年3月23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許委員淑華，鑒於國內「少子化」緣故，國內有些學校裁併或退場，閒置的學校若能充分利用，改建成銀髮村，其生活與休閒機能，應不會比商業性的老人公寓遜色。建請行政院配合《長期照顧服務法》通過，國內也應培養更多安養照護人才，讓老人安養制度更上軌道。爰此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全球老化觀察指數」報告指出，全世界六十歲以上人口，到二〇五〇年前將增加到二十億以上，也就是當時人口的五分之一，人口老化問題日漸嚴峻，各國照顧高齡國民的方式愈來愈受重視，銀髮族對養老設施的需求也更加殷切。
- 二、美國主要養老方式，包括老年公寓、「半託」養老機構、社區互助的居家養老。日本將養老設施分為短期居住型、長期居住型、療養型、健康恢復型等多種，其中由政府在全國興建的健康恢復型養老設施約三千一百處，老年療養醫療設施約三千七百處，由企業經營的商業性質養老院則超過二千家，構成了完整的養老體系。
- 三、德國老人通常選擇入住專業護理養老院，這些養老院的硬體設備與管理都很進步。近年來興起一種「共居」的養老方式，一些害怕孤獨又不願住進養老院的老人，自己組成一個小天地，共同分擔家務，一起參加社交活動，生活過得更充實，也能享受到家的溫馨。還有所謂的「多代屋」，讓不同年齡層的人住在一起，針對老人做「陪護式」居住。
- 四、台灣從一九九三年步入高齡化社會後，人口老化不斷加速，戰後「嬰兒潮」世代也步入退休養老階段，預估到二〇二五年，每五人就有一名老人。很多企業財團看好龐大的銀髮商機，紛紛投入養老市場，目前台灣出現許多銀髮養生宅，雖然保證金與每月管理費「貴杉杉」，但排隊等候入住者仍大有人在。